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6月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假座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2號中歐中心G棟國際會議中心2樓玫瑰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除另有所指外，本通告內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19年2月22日刊發的公告(「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有關注資的決議案

「動議：

審議、批准及確認注資、本公司、中盈盛達金融與廣東耀達訂立的注資協議及其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實施；批准、確認及追認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或獲本公司董事會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在其全權認為屬必要、合宜、適宜或恰當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其中包括)簽署、蓋章、簽立、完成、履行及交付所有有關協議、文據、文件及契據，以及作出一切有關行

動、事宜及事情，並採取一切有關步驟以落實及執行注資、注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所有附帶、連帶或有關事項(包括就注資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協定及作出任何修訂、修改、豁免、變更或延期。」

特別決議案

2. 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決議案

「動議：

批准、確認及追認公告中「所得款項用途之變動」一節所述更改投資者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佛山

2019年4月17日

附註：

1. 為確定股東特別大會的出席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7日(星期二)至2019年6月6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於2019年6月6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或彼等之委任代表或正式授權之公司代表，方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凡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人士，務必將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份證書最遲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呈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
2.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無論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代其投票。
3.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委任文件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正式授權之代表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委任文件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董事或正式授權之代表人簽署。
4. 擬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務請填妥代理委託書。H股持有人須將代理委託書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而內資股持有人須將代理委託書交回至本公司的中國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

二十四小時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委託書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擬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於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填妥的回條交回(如閣下屬H股持有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如閣下屬內資股持有人)本公司中國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
6. 股東或其委託代理人須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7. 股東特別大會預計需時不超過半日。股東(親身或其委託代理人)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之交通和食宿費用須自理。股東或其委託代理人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託代理人)，猶如其為聯名股份持有人當中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9. 上文所載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10. 本公司聯絡資料如下：

聯絡人士：鄭正強先生／宋冕女士

聯絡電話：(86) 186 8880 7052/(86) 139 2543 3921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敏明先生、顧李丹女士、羅振清先生、黃國深先生及張德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恒先生。

* 僅供識別